

推进 369 行动局长谈

聚焦五大重点,高水平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

□ 袁岳

新时代浙江“三农”工作“369”行动是今后一段时期全省“三农”工作的主抓手和主攻点,为乡村振兴城乡融合发展提供了基本遵循、指明了方向。今年以来,乐清市农业农村局积极贯彻落实省委农村工作会议精神及一系列决策部署,以实施乡村振兴战略为统揽,统筹疫情防控和农村经济社会发展,推动高水平全面建成小康社会,高水平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

聚焦保供增产,让“农业稳”更夯实

全面压实“米袋子”“菜篮子”行政首长负责制。一方面,全力保障粮食生产稳定。制定出台粮食产销政策、政策性叶菜价格指数保险,组建11个工作分队开展粮食生产技术指导,疫情期间创新利用视频方式开展早稻生产、农作物病虫害防控培训直播课,通过电话、微信等途径调查种粮大户春播育秧等困难,成功化解1350件问题,全市粮食播种面积达22.72万亩。另一方面,全力保障生猪肉类有效供给。强化非洲猪瘟等重大动物疫情防控能力,重点扶持现存规模猪场通过改建、扩建增产,推动“能复尽复”“能养尽养”,两个猪场实现复养,3个猪场实现增养,5个万头猪场开展提速提效建设,安排专人联系各猪场建设主体,建立“一周一报”“一周一例会”工作机制,实时掌握动态,督促工程进度。

调优产业结构,让“农业强”有特色

铁皮石斛是乐清特色农业产业,当地瞄准石斛产业发展的“卡脖子”因素,加快推进铁皮石斛药食同源发展,为铁皮石斛纳入国家食药物质目录管理提供依据。目前,成功注册“雁荡山铁皮石斛”地理标志证明商标,完成申报铁皮石斛“食药物质”产业发展示范县市。

改善乡村环境,让“农村美”更凸显

全域开展美丽田园创建暨城乡环境大整治大提升,集中整治农村环境“脏乱差”问题,利用无人机低空航拍实现摸排“地空”结合,通过“互联网+视频数据采集”技术,首创美丽田园“天眼”作战系统,利用“天眼”系统精确摸排全市重点区块,创新实行“三色管理法”,“红黄绿”三色分别对应“待整治、整治中、已整治”三个阶段,手机上便可进行辅助巡查,目前已完成7.76万亩田园整治。

拓宽增收渠道,让“农民富”更鲜明

扎实解决农村住房安全问题,启动全市农村困难家庭房屋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工作,按照“五个一律”“四个措施”的治理要求,对危房进行腾空、封堵、停止使用。目前全市家庭人均收入低于8000元现象已消除,并对参加城乡居民医保个人缴费部分全部给予财政补贴,实现基本医疗保险等7项费用“一站式”结算联办,累计支付各类救助资金近8000万元,全市低收入农户基本医疗保险、大病保险参保率100%。

夯实基层基础,让“农村活”更生动

积极推进全国农村宅基地改革试点,制定完成改革试点任务清单,成功建立农村宅基地审批系统,上半年受理土地预审1718件。全力做好村级组织换届“清账”行动,450个财务清理类、150个重点审计类村集体经济组织全



图为乐清市铁皮石斛产业发展服务中心技术人员到乐清浙江铁枫堂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指导铁皮石斛新品种、新技术试验示范。

部完成清账审计,13个“问题村”已整改。下一步,乐清市农业农村局将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浙江考察时的重要讲话精神,为浙江成为新时代全面展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优越性的重要窗口贡献乐清力量。

以更有力的举措拎稳“米袋子”和“菜篮子”。深入实施粮食稳面增产和绿色增效行动,稳定粮食生产面积33万亩以上、力争粮食生产总量突破2.379亿斤。推进生猪保供和畜牧业转型升级,确保完成“存栏9.49万头、产能21万头”任务。新建美丽牧场两家、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率达90%。开展“一打三整治”专项行动,规范休闲渔船管理,完成增殖放流任务1800万尾,农(渔)产品质量安全检测合格率稳定在98%以上。

以更开放的理念赋能现代农业。新建4条乡村振兴示范带,重点打造好石斛特色产业园、月光海鲜城等特色产业项目,推进西部生态休闲产业带建设;立足“雁荡山铁皮石斛”“雁荡毛峰”产区优势,打响“雁荡山宝、石斛珍好”雁荡山铁皮石斛区域公用品牌,加速推进铁皮石斛药食两用工作进程,不断挖掘品牌资源潜力、放大乐清特色农业优势;抓好乡村农旅融合公共服务平台建设,全力探索打造乡村振兴联合体,发展创意农业、功能农业等业态,做好古村落保护、绿道建设等工作;实施智慧农业平台提升计划,启动省级石斛全产业链大数据建设。

以更集聚的资源打造最美乡村。深化农村环境整治“三大革命”,巩固扩大生活垃圾分类、生活污水治理成效,实现农村垃圾分类收集覆盖面达85%以上,新增省级新时代美丽乡村81个,新时代美丽乡村覆盖率达40%。

以更精准的政策决胜脱贫攻坚。全力推进低收入农户增收,逐步健全低收入农户与龙头企业、合作社、旅游项目等的合作机制,年内完成产业就业和折股量化帮扶1600户,实现低收入农户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12%以上。对标高水平实现“两不愁三保障”,统筹好大病救助、社会救助、社会保险政策,10月底前实现农村困难家庭无房、危房整治工作“双清零”。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全面提升村集体经济“造血”功能,确保所有村集体经济实现年经营性收入20万元以上,村集体经济股份分红增长10%以上。

以更给力的改革激发基层活力。抓好农村宅基地管理制度改革国家级试点,通过“保底收益+按股分红”等形式推进闲置宅基地、闲置农房盘活,扩大农村居民的财产性收益,全年激活闲置农房200幢以上。

作者系乐清市农业农村局局长

来稿摘登

齐振松来稿说,贵州省遵义市播州区石板镇乐意村村民范正红是土生土长乐意村人。退伍后他回到家乡,成立了仙果缘农民专业合作社,带领该村65户村民,以每亩800元的价格流转土地,以“公司+大户+农户”的模式,带领村民一起种植羊肚菌,亩产值达到2万元以上,范正红已成为当地的“十佳致富带头人”。

在一系列扶贫和惠农政策引领下,各地农村涌现出不少像范正红一样,通过自身努力奋斗,率先实现创业致富的一方能人,他们充分发挥自己的聪明才智,或创办企业吸纳村民就业脱贫,或成立农民专业合作社带领村民生产销售农产品增收,这些能人成为实现乡村振兴、打好脱贫攻坚战的“领头雁”。

近年来,在外地打工的不少农民因生活成本高、工资待遇低等因素陆续返回了家乡,成了返乡农民工。这些人成为农村中的富余劳动力,迫切需要农村能人的带动,帮助他们就业创业,实现共同增收致富。

事实证明,像范正红这样的农村“领头雁”是能够带动农民脱贫增收致富的,这些“领头雁”有自己的经济实体——企业、公司或专业合作社等,不仅能帮助解决当地农村大批富裕劳动力就业问题,而且对农民增收致富能起到示范和带动作用,同时又能辐射周边乡村经济发展。因此,加强农村致富“领头雁”队伍建设,对决战决胜脱贫攻坚具有重要意义。

笔者认为,各级政府和有关部门要多培育一些农村致富“领头雁”,积极采取资金扶持、教育培训、政策倾斜等有效措施,鼓励他们通过创办企业、成立专业合作社、发展电商等,吸纳农村剩余劳动力就业。积极鼓励农村致富“领头雁”向村民传授经验,带动村民一同发展特色种养业,为村民提供农产品销售渠道和市场行情等信息,带领更多村民共同走出科学致富的路子,助力全面打赢脱贫攻坚战。

让农村致富“领头雁”队伍更庞大一些